

一般事項

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3.05及19.36(6)條，Ivo Polovineo 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乃作為本公司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並在有需要時隨時來港，即時處理聯交所的查詢。當聯交所聯絡授權代表時，授權代表可即時聯絡董事會全體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確保與聯交所保持有效的溝通。

此外，本公司已委任香港居民吳志豪為授權代表替任人以履行上市規則第3.06(2)條的規定。

除委任授權代表及授權代表替任人外，本公司亦已委任合規顧問；自本公司上市日起直至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條公布本公司上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期間，合規顧問乃作為授權代表以外本公司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任何獨特或個別權利、特權或職務，而職務與香港公眾公司的獨立董事相似。本公司若干董事亦出任一個或多個董事委員會，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加入董事會以來並無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事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行政人員

下表列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有關資料。本公司的行政人員由董事會委任，並負責董事會委派的工作。

姓名	年齡	加盟本集團*日期	職位
執行董事			
Jacob Klein	41	二零零零年 六月二十八日	總裁兼行政總裁
徐漢京	53	二零零零年 六月二十八日	業務發展部主管
非執行董事			
鍾建國	49	二零零四年 三月十九日	審核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James Askew	58	二零零二年 十月十日	董事會主席、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以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Peter Cassidy	60	二零零二年 十月十日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Brian Davidson	72	二零零二年 八月二十八日	審核委員會兼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主席、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Peter Housden	59	二零零六年 六月二十二日	審核委員會成員
高級管理人員			
Colin (Cobb) Johnstone	50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七日	營運總裁 — 執行委員會成員
Ivo Polovineo	56	二零零零年 六月二十八日	財務總監兼在澳洲的公司秘書 — 執行委員會成員 授權代表
Phillip Uttley	56	二零零四年 四月十五日	首席地質師 — 執行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盟本集團*日期	職位
張曙	50	一九九九年 四月一日	人力資源及行政總經理 — 執行委員會成員
Stuart Gula	41	二零零六年 八月二十一日	總經理 — 錦豐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Ross Jenkins	61	一九九七年 十月十三日	總經理 — 項目發展
龍隆	48	一九九八年 八月三十一日	總經理 — 山東業務單位
蘇平	45	一九九八年 二月二十三日	總經理 — 金三角業務單位
邱玉民	44	一九九九年 十一月二十五日	總經理 — 項目生產及收購
楊愛東	43	一九九六年 九月十九日	礦井發展執行經理 — 錦豐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 或其前身

執行董事

Jacob Klein，總裁兼行政總裁
BCom (Hons) , ACA

Klein 先生自一九九五年起已於中國從事採礦業。於二零零零年六月本公司成立時，Klein 先生獲委任為總裁兼行政總裁；在這段時期內，彼一直監督本集團的發展，使之由一間單一項目公司發展為一間持有中國多個項目權益(包括錦豐項目)的公司。

Klein 先生在過去十五年多以來，曾先後在南非及澳洲擔任高級財務及管理職位；移居澳洲前，曾在南非的 PricewaterhouseCoopers 任職；於一九九一年，加盟 Macquarie Bank；於一九九五年，以 Macquarie 副董事身份，參與成立 Asia Resource Capital Limited (一間 Macquarie Bank 及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組成的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零年六月間，Klein 先生在中國礦業國際有限公司任職；在這段時期中，彼擔任中國礦業國際有限公司的執行委員會成員；並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六月間，擔任副營運總裁。彼現為 Lynas Corporation Ltd (一間於澳洲證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LYC) 的非執行董事及澳大利亞中國工商業委員會新南威爾士分會的總裁。

徐漢京

徐先生已從事有色金屬工業超過十七年，並在貿易、商務磋商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在擔任中國有色金屬進出口公司(「進出口公司」)總裁同時，徐先生共同創立了中國礦業國際有限公司。履行進出口公司的三年總裁任期前，彼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六年間擔任副總裁，並於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四年間擔任其澳洲代表。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八九年間，徐先生在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外事局任職。

徐先生明白中國經濟變化所帶來的影響，並擁有良好的溝通及磋商技巧，這不但有助中國擁有者與西方投資者及發展商達成協議，亦有助中國員工及經理熟悉市場經濟的要求。

徐先生現領導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單位；業務發展單位對達成本集團所有的中外合作經營企業協議及奠定本集團收購新項目的基礎方面，都發揮積極作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James Askew — 主席

B.E.(Mining) 、 M.Eng.Sci 、 FAusIMM 、 MCIMM 、 MSME (AIME)

Askew 先生自二零零二年起已擔任本公司董事，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獲選為本公司主席。

Askew 先生為一名礦山工程師，擁有出任多間澳洲及國際礦業上市公司、礦業融資公司以及其他礦業相關公司之行政總裁的豐富國際經驗。在出任行政總裁的二十五年內(其中十五年是在黃金業務)，彼一直致力創辦及發展多間公司，並監督隨之而來的合併及收購事項。

Askew 先生最近期的全職崗位為擔任在北美上市的 Golden Star Resources Inc.(一九九九年)並 Rayrock Resources(一九九八年至一九九九年)的總裁兼行政總裁，以及 Golden Shamrock Mines Ltd(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六年)的總裁兼董事總經理；Rayrock Resources 於一九九九年與 Glamis Gold 合併，而 Golden Shamrock Mines Ltd 則於一九九六年與 Ashanti Goldfields 合併。

Askew 先生現為 International Mining and Finance Corporation 的主席；International Mining and Finance Corporation 乃一間以丹佛作基地的創業投資公司，其主要利用黃金及基底金屬為發展機會。

Askew先生現為 Ausdrill Ltd(一間於澳洲證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ASL)兼Golden Star Resources Inc.的非執行董事，以及 Asian Mineral Resources 並 Oceana Gold Limited(一間於澳洲證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OGD)的非執行主席。彼為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兼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除上述的公司外，Askew 先生在過去三年曾擔任以下上市公司的董事：Climax Mining Limited(一間前澳洲證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CMX)、Yamana Gold Inc(直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一間分別於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UY)及多倫多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YRI)上市的公司)及 AGD Mining Limited(直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一間於澳洲證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AGZ)。

Peter William Cassidy

BSc(Eng) 、 Ph.D. 、 ARSM 、 DIC 、 FIMM 、 FAusIMM 、 FAICD

Cassidy 博士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起已擔任本公司董事，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間擔任本公司主席。

Cassidy 博士在東南亞、澳洲及美國採礦業方面擁有逾三十五年經驗。

Cassidy 博士現亦為 Zinifex Limited、Oxiana Limited、Energy Developments Limited 及 Lihir Gold Limited (每間均為於澳洲證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 ZFX、OXR、ENE 及 LHG) 的非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Cassidy 博士最近期的行政崗位為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二年間出任 Goldfields Limited 的行政總裁。Goldfields 與 Delta Gold Limited 於二零零二年合併為 AurionGold Limited 後，彼卸任行政總裁一職；並在 Placer Dome 完成對其收購後，辭去本公司董事一職。

Cassidy 博士曾任職的主要董事會包括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九年任職的 Goldfields Kalgoorlie Limited (前身為 Pancontinental Mining Limited) 及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五年任職的 RGC Limited。

Brian Davidson *LLB、FAICD*

Davidson 先生曾為 Deacons (一間澳洲大型律師行) 的高級合夥人，並在公司法及商業法 (特別是在天然資源行業) 方面擁有逾三十五年經驗；在這段時期中，其工作包括代表多間參與公開市場收購之公司行事，並為多項企業集資及項目融資交易提供建議。Davidson 先生於一九六四年七月開始在 Deacons (前稱為 Sly & Russell) 工作。Davidson 先生於一九六七年一月一日成為合夥人，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合夥人身份退休。

在過去三十多年以來，Davidson 先生一直任職多間上市公司的董事會，在其中五間擔任董事會主席；大部分上述公司均從事天然資源行業，包括金礦業。彼現為悉尼 Royal North Shore Hospital, Pain Management Research Institute Ltd 的董事；又為審核委員會兼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過去三年，Davidson 先生曾擔任以下澳洲證交所上市公司的董事：Lynas Corporation Limited (直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 — 股份代號：LYC、Southern Pacific Petroleum NL (直至二零零六年四月) — 股份代號：SPP 及 Central Pacific Minerals NL (直至二零零五年二月)。

Davidson 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三日獲委任為 Southern Pacific Petroleum NL (「SPP」) 及 Central Pacific Minerals NL (「CPM」) 的董事。SPP 及 CPM 均屬澳洲註冊成立的上市公司，其股份於澳洲證交所上市。SPP 與 CPM 皆於澳洲昆士蘭發展提煉頁岩油業務。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SPP 及 CPM 的債權人根據一項有抵押票據融資額委任 Scott Angus Blackwood 及 David John Winterbottom 擔任聯席財產接收人兼管理人。其後，財產接收人兼管理人將上述公司的資產出售，致使餘下資產不足以向無抵押債權人償清債項。因此，上述兩間公司隨後進入無力償債管理。

Davidson 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退任 CPM 董事一職，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五日退任 SPP 董事一職。

Davidson 先生概無因其 SPP 或 CPM 董事身份遭任何人士提出索償。

Peter Housden

B.Comm (Hons) 、FCPA 、CFTP 、FAICD

Housden 先生在跨行業 (包括製造、資源、化學及專業服務) 的會計／財務／商業範疇方面擁有逾三十五年經驗。在資源業擔任行政人員的十四年間，彼曾參與關於石油、黃金、煤炭、基底金屬、錫及礦沙的工作。

Housden 先生的經驗不局限於會計及財務方面；彼曾帶領進行策略檢討、管理業務單位，並負責人力資源及資訊科技。此外，Housden 先生一直有興趣以 Australian Institute of Company Directors (「AICD」) 報告委員會成員身份進行企業報告及管治。

Housden 先生現為 Advanced Surgical Design and Manufacture Limited 的非執行董事、新南威爾士房屋部的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 Speed Surf Pty Ltd. 的主席。此外，在過去三年，Housden 先生曾擔任以下澳洲證交所上市公司的董事：KAZ Group Limited (前於澳洲證交所上市) 及 DataDot Technology Limited (股份代號：DDT)。

Housden 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加入董事會，現亦為審核委員會成員。Housden 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根據上市規則第3.10條的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非執行董事

鍾建國

鍾先生在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教學及專業經驗，並深入瞭解中國行業，且具備豐富的國際經驗。

鍾先生已從事中國會計及財務行業超過二十二年；在過去十六年間，一直在中國五礦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自二零零四年三月起，鍾先生一直為中國礦業國際有限公司 (為中國五礦集團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澳華黃金的一名重要股東) 的副總裁兼財務總監。中國礦業國際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中國與澳洲之間的氧化鋁及鎳精礦貿易。

鍾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加盟董事會，現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高級管理人員

Colin (Cobb) Johnstone — 營運總裁

BEng

Johnstone 先生為一名礦山工程師；在黃金及金屬採礦行業 (包括井工礦及露天礦的開採) 擁有逾二十五經驗；並擁有豐富國際經驗 (包括加拿大、阿根廷及澳洲)。

於二零零六年年初以營運總裁身份加盟本公司前，Johnstone 先生曾擔任澳洲最大金礦，Kalgoorlie-Boulder特級金礦的營運商 Kalgoorlie Consolidated Gold Mines 的總經理。

Johnstone 先生擁有之行業經驗包括以下：North Limited 的工程師兼主管（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八年）；Denehurst Limited 的地下礦業經理（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一年）；Vince Gauci Mining Consultants/Pancontinental Mining Limited 的基底金屬營運總經理（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六年）；Rio Tinto/North Limited 的高級副總裁和和營運總裁，IOC, Alumbra 的合營企業總經理；North Parkes 的總經理（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一年）；Western Mining Corporation 的 Olympic Dam 營運總經理（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Kalgoorlie Consolidated Gold Mines 的總經理（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澳華黃金有限公司的營運總裁（二零零六年至今）。

Ivo Polovineo — 財務總監兼在澳洲的公司秘書

PNA

Polovineo 先生不但在一間屬全球四大的會計師行工作了六年，而且也在多種類型公司擔任企業會計、財務及公司文書等工作達二十五年之久。彼在過去十五年曾擔任資源行業的高級管理人員，其中十年擔任許多上市公司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Polovineo 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加盟中國礦業國際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零年六月本公司成立前，擔任該公司的財務總經理及公司秘書。Polovineo 先生現亦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

Polovineo 先生之相關經驗包括以下：Golden Valley Mines NL(現稱為 GVM Metals Limited 並於澳洲證交所上市，股份代號：GVM) 及 CPC Petroleum Corporation NL(前澳洲證交所上市公司) 的財務總監（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七年）；中國礦業國際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經理兼公司秘書（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澳華黃金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二零零零年至今）。

Phillip Uttley — 首席地質師

BSc Hons (Geology), FAusIMM

從營運及諮詢角度而言，Uttley 先生在探勘黃金及基底金屬方面（包括對主要採礦企業在全球的工作）擁有逾三十年豐富經驗。彼之前曾任職於 RGC Exploration Pty Ltd 及 Gold Fields Exploration Pty Ltd. 等公司。

最近，Uttley 先生在 SRK Consulting 的十年任期剛完結；彼在 SRK Consulting 曾協助制定探勘風險及價值的管理措施。Uttley 先生離開 SRK Consulting，並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五日加盟本公司。彼與 SRK Consulting 並無持續業務關係。

Uttley 先生現為 The Australasian Institute of Mining and Metallurgy (FAusIMM) 資深會員，亦為 Society of Economic Geologists (SEG) 資深會員兼 Society for Mining, Metallurgical, and Petroleum Engineers (SME-AIME) 成員。

Uttley 先生之相關經驗包括以下：Aquitaine Australia Minerals 的項目地質學家（一九七三年至一九七九年）；Gold Fields Asia Limited 的駐馬尼拉經理（一九八零年至一九八五年）；RGC Exploration Pty Ltd 的勘探經理（澳洲東部）、區域經理（澳洲東南部）、高級區域地質師（澳洲東南部）、高級區域地質師（西南太平洋）（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三年）；SRK Consulting 的主任地質師（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四年）；澳華黃金有限公司的首席地質師（二零零四年至今）。

Stuart Gula — 總經理 — 錦豐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Dip. Eng (Mining)、*B. Eng (Mining)*、*MBA (Technology Management)*、*MAusIMM*

Gula 先生為一名礦山工程師，在發展及經營礦區方面擁有逾二十年國際經驗。

Gula 先生最近曾為 Iamgold Corporation 及 Gallery Gold Ltd. 擔任位於博茨瓦納的 Mupane 金礦的總經理。彼亦為 Aberfoyle Resources Limited、Cominco 及 WMC Resources 等公司管理位於澳洲、保加利亞及加拿大的多項營運並為其作顧問。

Gula 先生之相關經驗包括以下：Aberfoyle Resources Limited 的礦山工程師（一九八六年至一九八九年）；Cominco Limited 的高級礦山工程師（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三年）；Mancala Holdings Pty Ltd 的總經理（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零年）；WMC Resources Limited 的礦山經理（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一年）；Navan Resources Limited 的營運經理／執行董事（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AMC Consultants 的主任顧問（二零零三年）；IAM Gold Corporation 的總經理／董事總經理（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澳華黃金有限公司的錦豐中外合作經營企業總經理（二零零六年至今）。

Ross Jenkins — 總經理 — 項目發展

MSc、*MBA* 及 *FAus IMM*

Jenkins 先生在工程、冶金學並針對大型工程及建設成果的營運方面，以及在擔任經理或收購研究的指導工程師方面都擁有豐富經驗。

Jenkins 先生曾在 Queensland Nickel、President Brand Gold Mining Company、Olympic Dam Project、Cyprus Amax、Selwyn Mine 及 BHP Engineering 任職。彼在本公司負責監督項目發展。彼於一九九七年加盟中國礦業國際有限公司，並於本公司成立時加盟本公司。

龍隆 — 總經理 — 山東業務單位

BSc、*MBA*、*MPhil*.

於一九九八年加盟中國礦業國際有限公司前，龍博士的經驗包括在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擔任管理及業務發展等職位。

龍博士在本公司肩負多項職責，包括中國業務發展副總經理。

於二零零六年年初，龍博士開始履行其現時總經理 — 山東業務單位的職務，負責中國中部及東部的區域探勘及項目收購／生產。

蘇平 — 總經理 — 金三角業務單位

BEng (Metallurgy)、*MEng*

於一九九八年加盟中國礦業國際有限公司前，蘇先生的經驗包括在一間工程學院任職四年，並在中國國家發改委原材料司擔任管理人員七年。

於二零零四年，蘇先生獲委任為錦豐項目的副總經理。

於二零零六年年初，蘇先生開始履行其現時總經理 — 金三角業務單位的職務，負責中國西南部的區域探勘及項目收購。

邱玉民 — 總經理 — 項目生產及收購

BSc Hons、*MSc*、*PhD*、*MAIG*

邱博士在澳洲及中國的地質學及業務發展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於一九九四年往西澳大利亞大學修讀經濟地質學博士課程前，彼在中國的採礦行業工作了十一年。邱博士已在澳洲、中國、日本、法國、荷蘭、英國及美國出版地質學論文。

邱博士於一九九九年加盟本公司，並負責處理中國項目檢討數據庫。於二零零三年，彼成為副總經理 — 業務發展，並領導項目生產及收購小組；彼對確認及收購白山、三間房及北山項目起非常重要的作用。

於二零零六年年初，邱博士獲委任為總經理 — 項目生產及收購，負責中國北部的區域探勘及項目收購，包括管理白出中外合作經營企業、三間房中外合作經營企業及北山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楊愛東 — 地下發展執行經理 — 錦豐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BSc (Mining Engineering)

楊先生為一礦山工程師，在中國採礦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於一九九六年加盟中國礦業國際有限公司前，其經驗包括在金川有色金屬公司擔任營運及研究等職位。

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四年分別獲委任為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前，楊先生負責管理煎茶嶺中外合作經營企業的採礦及加工工作。

陳婉碧女士 — 在香港的公司秘書

BA (Hons)、*FCIS*、*FCS (PE)*

陳小姐擁有接近二十年企業秘書經驗；最初在一間前稱 Price Waterhouse 的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後加盟 BNP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Hong Kong) Limited；現為 HLB BM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的董事。彼持有會計學榮譽學位及中國商業法律及法規證書。陳小姐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資深會員；並獲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授予執業者認可證明。彼在企業管治、公司管理及行政以及集團重組、清盤及破產處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張曙 — 總經理 — 人力資源及行政

Ph.D、*BE*、*MAusIMM*

張博士於三十二年前以一名地下礦工身份開始其採礦行業生涯，先後在中國及澳洲多間公司任職。其經驗包括地下採礦、研究、採礦工程、大學授課、工程諮詢、礦山實地營運的一般管理、項目發展管理及人力資源管理。

張博士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加盟中國礦業國際有限公司，擔任澳華煎茶嶺副總經理一職。

公司秘書

Ivo Polovineo 是在澳洲的公司秘書；而陳婉碧則是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在香港的公司秘書。有關 Polovineo 先生及陳小姐的詳細背景資料，見本招股章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合資格會計師

Jacob Klein 乃就上市規則第3.24條而言的合資格會計師，並為本公司的全職員工。Klein 先生於開普敦大學取得商業（與會計榮譽）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八年開始其工作生涯，擔任 Price Waterhouse (South Africa)的特許會計師一職。Klein 先生為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的會員。該會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豁免其會籍考試要求所認可的組織。有關 Klein 先生的詳細背景資料，見本招股章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執行董事」一節。

董事會慣例

在無出現特別事件的情況下，董事會的慣例是每年最少召開六次會議。除其他事務外，董事將在該等會議上審閱本集團的業務運作。

董事委員會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的提名及薪酬委員會負責制定並審閱董事、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安排，以及就填補董事會空缺的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會參照相關就業市場情況，不時評估該等高級職員的薪金性質及款額是否恰當，以確保股份持有人能完全受惠於保持高質素的董事會及行政團隊。

為達成上述目標，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會根據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表現考慮執行董事及高級執行人員的薪金性質及款額。全部高級行政人員均享有機會以合資格參加「行政人員及僱員購股權計劃」；「行政人員及僱員購股權計劃」現時會在符合指定準則下（包括與盈利、現金流量、股價增長及環境表現的有關準則）提供獎勵。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運作乃根據董事會所批准的憲章。董事會有責任確保審核委員會存在有效的內部監控架構，包括處理重要業務營運效率及效益的內部控制、資產的保

障、維持正確的會計記錄、財務資料的可靠性，以及非財務的考慮如營運主要表現評核指標。董事會已授權審核委員會初步成立及維持內部監控架構及本集團管理層的操守準則。

該委員會亦就計入財務報告之財務資料的可靠性向董事會提供額外保障。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確保風險可及時辨識，並確保本集團的目標及業務與董事會所辨識的風險及機會相符。

風險管理委員會考慮的風險範疇包括安全、環境、本集團經營所在的社區，以及減低業務風險。

董事的酬金

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予董事的酬金總額分別為2,064,000澳元、2,461,000澳元及2,334,000澳元。

下表提供已付予董事的酬金總金額各項目的詳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澳元	二零零五年 千澳元	二零零六年 千澳元
袍金	268	324	389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272	1,256	983
與表現相關的花紅	80	135	275
退休福利	—	360	—
僱員購股權福利	314	285	53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0	101	152
	2,064	2,461	2,334
	2,064	2,461	2,334

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其他僱員提供退休福利(除法定退休基金外)的計劃。

本集團最多達澳洲僱員薪酬及薪金的百分之九的退休基金供款額乃於澳洲可依法強制執行的。

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已按購股權定價模式評估；購股權定價模式會考慮購股權行使價、相關股價目前水平及其波幅，以及購股權到期時限等因素。該等購股權的公允值已計入財務報表開支一欄中。授出的購股權擁有三年歸屬期，因此有關利益會於歸屬期內分攤。該等購股權乃根據董事會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八日所批准的本公司行政人員及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前主席兼董事 Nicholas Curtis (自一九九六年起任職於本公司及其前身公司) 於二零零五年退任董事會，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支付360,000澳元的終止福利。本公司並無持續應付予 Curtis 先生的福利。除本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支付或應付董事任何金額作為加入或加盟本公司的獎勵，或作為辭任董事職位的補償；亦無有關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付予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總金額分別為2,313,000澳元、2,671,000澳元及3,097,000澳元。

下表提供應付予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總金額各項目的詳情：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與表現 相關的花紅	退休福利	僱員購 股權福利	退休金 福利	總額
	千澳元	千澳元	千澳元	千澳元	千澳元	千澳元
二零零四年	1,803	95	—	264	151	2,313
二零零五年	1,651	225	360	282	153	2,671
二零零六年	1,665	510	—	608	314	3,097

除本節有關 Curtis 先生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支付或應付該五名人士任何金額作為加入或加盟本公司的獎勵，又或作為就有關管理本公司的事務而辭任的補償。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委任新百利有限公司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向本公司提供該條下規定之顧問服務的合規顧問。新百利有限公司將會(其中包括)於下列情況下在本公司提出諮詢時運用應有的謹慎與技能及時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在本公司刊印任何為符合規管而發表的公告(不論為上市規則規定或聯交所要求或其他原因)、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倘本公司考慮根據上市規則第14或14A章可能構成須予公布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倘本公司擬應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作本招股章程所詳述以外用途，或本公司業務、發展或業績與本招股章程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有所偏差；及
- 倘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此外，新百利有限公司亦將向本公司提供以下服務，其中包括：

- 倘聯交所要求就上段所述任何或所有事項接洽聯交所；
- 有關本公司申請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任何規定，就本公司的責任，特別是委任獨立財務顧問的規定，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及
- 評估所有新任董事會成員對彼等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職責及誠信責任的瞭解，及於合規顧問認為新任成員瞭解不足的情況下，與董事會討論有關事宜，並就採取培訓等適當補救步驟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委任期限由上市日期起開始，於上市日期後本公司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結束；有關委任可於雙方協定的情況下延長。

股本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制定了「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及「行政人員及僱員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八日，董事決議不會根據「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進一步發行股份，而會根據「行政人員及僱員購股權計劃」授予全部額外僱員獎勵。

「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及「行政人員及僱員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本 — 股本獎勵計劃」一節及「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行政人員及僱員購股權計劃」。